高麗史/卷二十七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世家第二十六 ◄

高麗史
世家第二十七 高麗史第二十七

► 世家第二十八

〈正憲大夫工曹判書集賢殿大提學知 經筵春秋館事兼成均大司成臣鄭麟趾奉 敎修〉

元宗三

十二年

○(辛未)十二年春正月己巳，削孔愉、安世貞職。又以阿海畏縮不救，遣將軍印公秀如蒙古以奏，帝免阿海職召還。庚午，門下侍中李藏用，叅知政事崔瑛，坐與謀林衍廢立，免。朴天澍至珍島，賊迎致碧波亭宴慰之，潛遣兵船二十艘，掠官軍，奪一艘，殺九十餘人。辛未，以茶丘叔父僕射致仕洪百壽爲樞密院副使，致仕。丙子，不花、孟祺等還，王使樞密院事金鍊伴行，仍請婚，表略曰：「臣頃當親覲之時，深沐至慈之眷，覬將嫡嗣升配皇支，尋蒙領許於結褵，誠滴我願。却諭言『還而就陸，更請斯來。』自聞天語之丁寧，曷極臣心之慶抃？既還歸於本國，方徙處於古都，而令世子，復詣於天庭，以告端由，時則新居，曾未遑於營緝，卽於睿鑑恐將謂之遽忙，以此稽留未能敷奏。伏望，俾諧親好於附疏，永固恩榮於庇本。」又奏云：「詔旨所諭，發遣南宋船事。頃當承問，對以『嘗有宋商舶往返，距今十年，未曾見來。』適於年前，有一舶到于我境，小邦執事慮於睿鑑，將謂從前絡繹往來，而敢匿其情，不以實陳，議欲送還。而臣不卽禁沮，以至無狀，伏冀聖慈。其日本歲貢事，一如前次表奏。詔旨所諭，爭先自效，願赴事功之人，此殆是小邦之有宿憾者，圖欲買恩於上國，而生事于此土耳，伏冀聖慈。自今凡事，一委小邦，以觀其效。其詔云：『若輩小人，於卿猶擅廢立，況此後，於卿子孫，

豈肯盡心輔佐？』仰承諭旨，益感聖恩。其首謀廢立事，侍中李藏用，叅知政事崔瑛，已皆黜職。」時，蒙古中書省，請於高麗置屯田經略司。王寄書中書省曰：「竊聞，有人請於小邦置屯田，未知信否。小邦自林衍逆命，王師問罪時，有不軌之人，妄自疑懼，遂構亂而南下，又有宿憾於小邦者，幸其本國之有難，因利乘便，方小邦，去水就陸之時，放兵大掠，由是，中外嗷嗷愁怨。今又因逆賊之未除，王師猶在於南鄙，小邦人民，外則勞於逆賊攻討之事，內則困於兵馬資粮之費。而內外蓄積，去年爲逆賊偸掠無遺，粗得出居臣民，其將保喘供職難矣。而此輩人有是請，蓋嘗狃于去年，亦欲東來，名爲屯田，而實欲殘害。乃以小邦之所難堪者，多般乞請。萬一朝廷聽從其言，則彼必恣行侵害，靡所不至，小邦人民，殆無子遺矣。小邦今已欽奉詔旨所諭資粮事，已差遣諸道勸農使，盡力措辦，伏望諸相公，善爲敷奏，以遏奸人屯田之請。」初郎將李瑛逃入蒙古，奏曰：「本國有司天監伍允孚能曉天文，郎將金希牧手能裂石。」帝因不花之來召之，王命皆遣之。己卯，蒙古遣日本國信使秘書監趙良弼，及忽林赤、王國昌、洪茶丘等四十人來，詔曰：「朕惟，日本自昔通好中國，又與卿國，地相密邇，故嘗詔卿，道達去使，講信修睦。爲渠疆吏所梗，不獲明諭朕意，後以林衍之故，不暇及。今旣輯爾家，復遣趙良弼充國信使，期于必達。仍以忽林赤、王國昌、洪茶丘，將兵送抵海上，比國信使還，姑令金州等處屯住。所需粮餉，卿專委官赴彼，逐近供給，鳩集船艦待於金州，無致稽緩匱乏。」王迎詔于郊，茶丘見王不拜，又出示中書省牒曰：「據洪茶丘告說，父洪福源欽奉累朝聖旨，王國有父母兄弟親屬，曾敎取發。今有叔父洪百壽等五戶，尙未曾得。今欽奉聖旨，洪百壽等幷取發來。壬午，趙良弼請與倖臣康允紹偕行，王不得已從之。丙戌，朴天澍還自珍島，賊勒留伴行客使杜員外，以詔還附天澍曰：「此詔非諭我也，不敢受。」答[1]國書曰：「惟命是從。」密城郡人方甫、桂年、朴平、朴公、朴慶純、慶祺等嘯聚郡人，將應珍島，乃殺副使李頤，遂稱攻國兵馬使，移牒郡縣。遣其黨殺淸道監務林宗〈一作崔良梓〉，淸道郡人詐降，飮以酒醉而殲之。時密城人趙阡爲一善縣令，賊召阡，約與同叛，阡從之。尋聞其黨殲於淸道，乃與郡人孫逸，謀殺賊魁。按察使李敖〈一作李淑眞〉，與金州防禦使金晅、慶州判官嚴守安，領兵奄至，阡等斬方甫等降，賊遂平。丁亥，流前平章事柳璥于哀島。己丑，遣朴天澍如蒙古。癸巳，官奴崇謙、功德等聚其徒，謀殺達魯花赤及國中在位者，往投珍島。隊正宋思均告變，王命將軍崔文本、曹子一鞫之，俄而祗候辛佐宣見閭巷七八人偶語，奔告于王曰：「事急矣。」時日將暮，宰樞及承宣、重房、內侍、茶房相顧失色，計無所出。王遣知樞密院事李玄原，上將軍鄭子璵，請救於脫朶兒，脫朶兒與洪茶丘等會宰樞，捕崇謙等十餘人按問，皆服。

二月乙未朔，崇謙等四人棄市，餘悉釋之。拜宋思均攝別將，賜銀甁、羅絹等物。己亥，

遣上將軍鄭子璵如蒙古，告方甫、崇謙之亂。辛丑，窄梁防戍蒙古兵入大部島，侵奪居民，民甚怨之，大部人聞崇謙等起，遂殺蒙古六人以叛。水州副使安悅率兵討平之，進悅秩五品。癸卯，都兵馬使言：「近因兵興，倉庫虛竭，百官祿俸不給，無以勸士，請於京畿八縣，隨品給祿科田。」從之。自權臣誅夷，諸王及寵臣李玄原、康允紹、李汾禧、金自貞、李汾成等，爭先請王，受其田園，至是，宰樞又請收之，悉屬迎送庫，以充國用。王大怒，欲罪先發言者，勅問堂吏，崔承的對曰：「廟議皆如是，臣不知先發言者。」三別抄寇長興府兆陽縣，虜掠甚衆，焚燒戰艦。防禦都領陳井，素業儒者，自募從軍，沉湎酒色，不修武備故敗。丁未，忠淸道按察使洪子藩，交州道按察使盧文佐等復命，王親問民閒疾苦。戊申，燃燈，王如奉恩寺，會楮市橋邊，民家三百餘戶火，乃除燃燈伎樂，但謁太祖眞殿。辛亥，脫朶兒告王曰，我兵之戍南方者，侵掠州郡，民不聊生，宜遣使安撫，於是，遣張鎰于慶尙道，朱悅于全羅道，郭汝弼于忠淸道。乙卯，設消災道場于本闕。遣將軍印公秀，寶城千戶等如蒙古，請罷屯田，表曰：「今聞，上朝發遣種田軍人。玆事非敢有辭於違拒，但小邦蓄積，方就陸時，悉爲逆賊攘奪，又因供億王師，罄盡無餘。時則留屯軍馬所須，亦於中外人民，家歛戶收，甚爲艱難，設有種田軍又至，則農粮旣乏於此，時穀種更求於何處？乃如耕牛，元來不畜，況城中居民，鮮有畜使者，當索於外邑。然小邦忠淸、全羅道，方困討賊，徵索未便，唯慶尙道，儻可得致，斯亦不多耳。然則上供之事，豈唯難於成辦，東作之師，亦懼罹於歉艱。擬令世子，權攝國事，凡小邦情狀，筆所未到者，近當三月，跨馬，躬自朝于天陛，一皆敷奏，惟是賤介之陳諗，冀垂憐察。丙辰，右副承宣洪文系辭，以洪子藩代之。命有司，歛銀布于百官有差，以充親朝之費。庚申，以朴之亮爲水路防護使，率兵赴慶尙道。是月，脫朶兒爲子求婦，必於相門，凡有女者懼，競先納壻。國家記宰相兩三家，使自擇焉，脫朶兒選姿色，欲聘金鍊女。其家已納預壻，其壻懼而出。鍊時入朝未還，其家，請待以成禮，不聽。國俗，納年幼者，養于家待年，謂之預壻。

三月丙寅，蒙古遣忻都及史樞等，代阿海。詔曰：「朕嘗遣信使，通諭日本，不謂執迷固閉，難以善言開諭，此卿所知。今將經略於彼，勅有司，發卒屯田，用爲進取之計，庶免爾國他日轉輸之弊。仍復遣使持書，先示招懷，卿其悉心盡慮，裨贊方略，期於有成，以稱朕意。」又中書省移文曰：「欽奉帝旨，以忻都、史樞行經略司，於鳳州等處，營軍屯田。所有屯田牛六千頭，除東京等處起遣一半，餘三千頭，令經略司，受直王國和市。外農器、種子、蓊秣之類，及接秋軍糧，一就供給，無致闕乏。」己巳，東界安集使報：「襄州民張世、金世等，謀殺守令及吏士，事覺伏誅。其餘黨天瑞等，潛投古和州趙暉，請兵四百餘人，猝入襄州。誣以謀率人民徙居海島，驅掠知州及吏民千餘人，分載三船而去。」壬申，三別抄寇合浦，執監務而去。癸酉，鳳州經略司，以絹一萬二

千三百五十匹來，市農牛。甲戌，移御南山宮。丁丑，蒙古中書省移文，禁國人貿易上國兵器及馬。壬午，樞密使金鍊還自蒙古，帝聞崇謙、方甫等謀叛，凡所奏陳，皆不允。甲申，三別抄寇東萊郡。癸巳，蒙古斷事官沈渾來，索軍糧。召還柳璥、兪千遇。印公秀還自蒙古，帝答[1]詔曰：「王所奏陳，朕悉知之。嚮王在國中，猶有姦人生事，今叛人未靖，王不可來朝。」於是，悉還百官所納銀布。是月，遣殿中監郭汝弼如蒙古，陳情表，略曰：「天使忻都、史樞至，聖旨所諭日本事。小邦今方去水就陸，盖欲悉心供職，其私日本而有以庇護者，寧有是理？但其俗，頑癡莫甚，慮當使臣之入也，接遇容有不謹。今又聖勑嚴厲，兢惶失措。庶將敬稟使臣之指揮，期於有成。又承中書省牒，鳳州屯田農牛、農器、種子、軍粮等事。若乃農牛，如前表奏，小邦京中鮮有畜使者，外方農民雖産之，饒者畜養亦不過一二頭。貧者多以耒耕，或相賃牛而使之。今外方牛畜，悉因全羅道糧餉轉輸，以至飢困損失者大半。農器則，小邦人民，元來未有贍庀者，此皆雖不得如數，併當隨力供辦。種子則，百姓趁年畊作，以修貢賦，用其餘以爲糧料，稍存若干斗斛，以備明年耕種，以故雖或戶歛，殆是不多碩耳。軍糧則，大軍之後，小邦元來蓄積，除逆賊攘奪外，悉因供億留屯軍馬，及追討軍馬，罄竭無餘。中外臣民，徵歛者累度，猶不連續。且又汎計種子、蔘秣、接秋軍粮，凡幾萬碩，此則何從而致之耶？况今逆賊日益蔓衍，侵及慶尙道金州、密城，加又掠取南海、彰善、巨濟、合浦、珍島等處，至於濱海部落，悉皆怯奪，以故凡所徵歛，難於應副。而慶尙、全羅貢賦，皆未得陸輸，必以水運，今逆賊據於珍島，玆乃水程之咽喉，使往來船楫不得過行，其軍糧、牛料、種子，雖欲徵歛，致之無路。然不敢違命，當以力盡爲限，但念，所謂農器、農牛、穀種、糧料，則斯皆百姓之資生，如盡奪而供給，迺此三韓之遺噍，實荐飢以耗淪。愚情憫望之在玆，睿鑑裁量之何似。」

夏四月丙申，分遣諸道農務別監，催納農牛、農器于黃、鳳州。庚子，或告達魯花赤脫朶兒曰：「本國之俗，以四月八日觀燈，竊聞有人，欲因此作亂。」脫朶兒信之，出舍城外，數日不還。辛丑，三別抄寇金州，防護將軍朴保與別抄，皆奔入山城，賊縱火剽掠而去。壬寅，賜靈光副使金須妻，米十斛，以表須戰亡之忠。丁未，追討使金方慶報：「珍島賊使人告忻都曰：『有密議，請官人暫臨小島。』忻都曰：『我不受帝命，何敢入？』賊又請具酒殽[2]來饋，乃許之。」忻都奏帝曰：「叛臣裴仲孫稽留使命，負固不服，乞與忽林赤、王國昌，分道追討。」帝從之。壬子，蒙古遣永寧公綧之子熙、雍等二人，領兵四百來，討珍島。乙卯，脫朶兒承帝旨，與宰樞，斬唐城人洪澤，杖其黨洪均庇等充驛吏。治殺窄梁防戍軍之罪也。丁巳，蒙古遣周夫介來，詔曰：「據忻都、白羊奏請，添遣軍馬，比及暑雨前，討平逆賊，朕以爲，暑雨之前，軍馬未能到彼。卿宜於旁近，簽軍六千人，分附攻取珍島。若事早畢，於卿百姓便益。」中書省移文曰：「

珍島賊黨，虜掠官民，陷沒諸島三十餘所，其力漸盛。明見虛行調發，不肯實心投拜，便合急攻，以除巨害。若至暑雨時節，卒難收取，除珍島邊見有兵船二百六十艘，令本國添發兵船一百四十艘，更乞增兵幷力攻賊。其合用軍餉、什物，委官盡力供頓，毋致失誤。」是月，斷事官沈渾還，上表略曰：「前次，使臣忻都等奉傳聖旨。諭以屯田事，此盖皇帝矜恤小邦，將省軍糧、蒭秣之供給。令就小邦，和市農牛三千，玆事雖不受直，皇帝有命，敢不盡力供辦？況送官絹，以充其直，感戴悉深，經略使史樞與忽林赤、趙良弼、王國昌、洪茶丘等，議農牛、農器、種子，必定其成數，多般詰責，玆用約以農牛一千一十頭、農器一千三百事、種子一千五百碩。尋委中外，當及農時，又於今年內，續後須索，僅可得農牛九百九十頭，以定其數。使臣沈渾繼至，復諭之以農牛等事。竊念，向件元約數外，農牛、農器之今未足辦者，漸次當依元數。其軍馬接秋糧餉，限以力盡，不令受飢。噫此百姓，皆是皇帝之百姓，迺此農牛、農器、種子，一皆收奪，使失其業，則恐百姓決定飢死。其又在此者，役煩力竭，不堪困苦，而從逆賊者，靡有歉艱，則焉知愚民有所貳於彼哉？聖鑑若知如此，必曰『何不揆力陳實，早達宸所，使我百姓至於此極？』然則，誰當任其責？玆用昧死，庶幾一曉于哀悰。」

五月癸亥朔，洪茶丘領兵，討珍島。是日，脫朶兒與宰樞，閱兵于郊，凡五百餘人。其都領、指諭，給馬人一匹，軍卒每十人，給馬一匹，及行，軍卒多掠取行人馬。脫朶兒問曰：「宰樞子弟，有從軍者乎？」答[1]云「無。」脫朶兒乃令宰樞，各出馬，給軍官。甲子，加發京軍，又調忠淸、慶尙道軍，以濟師。乙丑，親醮三界于本闕。壬申，邊亮、李守深等領舟師三百，討珍島。乙亥，門下平章事金佺卒。丙子，周夫介還，王遣使伴行，上表陳謝略曰：「推仁恤難於下藩，意存除害，易帥揚威於南島，命促赴功。臣方出古都，忽遭頑賊，豕涉波而竊地，螗拒轍以欺天。閫略無良，旣經年而莫制，舟師已老，徒曠日以相持，豈意陛下尋選將以代之？又遣周夫介，諭臣以比及霾熱已前，當於側近軍民，起發六千人，分附攻取。仰窺明訓，深感至恩，於是，委諸中外，依數調發，亟令進討。」丁丑，金方慶、忻都、茶丘、熙、雍等率三軍，討珍島，大破之，斬僞王承化侯溫。賊將金通精，率餘衆，竄入耽羅。庚寅，監試放榜，蒙使趙良弼、焦天翼等往觀之曰：「眞盛事也！吾等聞之久矣，今得見之，其於亂離，不墜文風如此，良可嘉也。遣上將軍鄭子璵如蒙古，謝平賊。」仍奏曰：「賊船頗有逋漏者，禍燼尙存，且逆賊妻息、族類，甘伏其辜。但大小人民，先出古都，其父母、親屬、奴婢被賊劫掠者，今復爲官軍所獲，盡歸上朝，伏望聖慈，敦諭將帥，悉令復舊。」

六月甲午，王如奉恩寺。丙申，蒙古遣斷事官只必哥等六人來，詔曰：「卿嚮遣印公秀奏曰：『小邦蓄積，就陸之日，悉爲逆賊攘奪，又因供億王師，罄盡無餘。歛及中外臣

民，甚爲艱窘，而又耕牛不畜，難於徵索。』乃勑有司，前往體問。卿方上表謂『軍馬接秋糧餉，限以力盡，不令受飢，屯田農牛、農器等，漸次當依元數。』則前奏豈非虛妄？且匹夫一言不誠，尙恐不爲人所信，卿一國臣民之主，敷奏不實可乎？爾後愼勿如此。卿又云：『吾之民亦是皇帝之民也，使其失業，不堪勞苦，則恐有貳於盜賊，若不揆力陳實，早達于宸所，以至困窮，誰任其責？』盖由爾國不逞之人，肆爲叛逆，以致軍民之勞。旣爲一家，初無內外之間，如撫定之後，豈坐視人民困苦，而不加恤哉？尙體至仁，益殫誠赤。」中書省移文曰：「宣使沈渾回賚表文曰：『襄州天瑞等，縛打官員，詐稱謀入水內。』據取納官之辭，悉剃頭，驅虜百姓，入古和州。』欽奉聖旨，差官前去取問。幷王京避役犯罪之人，多竄于西京，亦令差去使臣，徇問是實，分付王國，請各差官，一同取問。」又曰：「聞前大卿閔昉，能治人手足疾，可速遣來。」昉素無行義，坐法免廢錮累年。聞帝有足疾，見達魯花赤沈渾，妄言能醫術，渾信之，達于帝而召之。授尙書左丞以遣之。己亥，遣世子諶，入質于蒙古，尙書右丞宋玢，軍器監薛公儉，戶部郎中金惲等二十人從之，又命樞密院副使李昌慶，調護其行。表奏云：「自臣至于輔相，欲令子弟相遞入侍，而先遣世子與衣冠胤冑二十人，衙內職員百人進詣。」丁未，王受菩薩戒于內殿。戊申，只必哥還，上表略曰：「小邦元來蓄積，悉爲逆賊所攘，粗有所遺，供給年前大軍，後又以供留屯軍馬，殫竭無餘。收斂內外臣民，至于累度，猶不能繼。且聞憸人有言：『小邦尙有軍糧多蓄。』請使臣審閱內外，驗其實否，亦不聽。今下詔云：『敷奏不實，愼勿復爲。』及斯言之聆稟，無所措[3]以震惶。其糧料之有無，漸當採實。」又報中書省曰：「前此，小邦避役犯罪而逋逃者，表奏乞令推究，皇帝聖慈，特遣斷事官只必哥就鞫。時有李黃秀，乃逆臣林衍妻姪與衍，同謀廢立，又與惟茂，謀拒王師，不出古都。陪臣洪文系、宋松禮等，誅惟茂，流黃秀于珍島，後以三別抄向其地，徙黃秀拘于羅州。黃秀，自獄中解鑞而逃，走入上國，今年隨洪茶丘以來，恣意肆惡，奪人田民。及攻珍島，驅掠男女百餘人，攘奪衣服百五十餘件及米麥，又奪戰艦，仍脅船軍、蒿工等，滿載而還。其罪惡，當置於法，第緣投托官軍，不敢致詰，徒自腐心，會有斷事官只必哥與脫朶兒，推究其罪，一皆自[4]首。然未敢自斷，上奏宸聽，以俟帝命，伏望丞相閣下，善爲敷奏斷罪，鑑戒諸人。」遂遣大將軍郭汝弼，國子博士魏文愷，偕只必哥往西京，推究逃民。乙卯，蒙古遣必闍赤黑狗、李樞等七人，來索宮室之材，又以省旨，求金漆、靑藤八郎虫、榧木、奴台木、烏梅、華梨、藤席等物，王報中書省曰：「今奉省旨云：『王國未平，聖慮憐憫，今歲朝幣，不須進奉。所用金漆良多，今遣必闍赤往取。』竊念，小邦所貯金漆，就陸時散盡。且其所產南方海島，比爲逆賊往來之所，當更乘閒，往取奉獻。先將所有十缸以進，其瀝汁之匠，當就產地，徵來起遣。又黑狗口宣榧木，土人謂之白木，問其產地於樞，則云昇天府之今要島也。其靑藤、八郎虫，亦出於此，又於珍島、南海等處，皆產焉，其榧實、桐栢實，

亦産此地。距王京千餘里，難以立致。樞不自往見而返，玆與達魯花赤，並差人，視其有無，待還具奏，先以收取色狀榧木若干[5]片奉獻，八郎虫則，樞初言産於喬桐郡，今使人往取，則無有也，又云，出於今要島，當復遣人就審，其奴台木、海竹、冬栢、竹簟，輒隨所有以進，烏梅、華梨、藤席，元非所産，昔於西宋商舶得之，粗有若干，並此進奉。」

秋七月丙寅，只必哥至西京而還，時古和州趙暉，自蒙古來，以詔授只必哥曰：「襄州人實自納款于上朝，非我驅迫其民也。吾以此奏于帝，受詔而來。」只必哥推刷西京逃民而來，西京，又欲割西海道銀波莊、三進江爲屬縣，王又報中書省曰：「銀波莊、三進江，本西海道所屬，今西京人托言：『頭輦哥國王來在西京時，已籍兩處人民。』是其妄言明矣。年前頭輦哥班師，至今年正月十五日，有西京百戶福大始至其處。脅其人民而開剃，則時有先後，理有曲直。伏冀，一依帝命，使彼人民，悉復屬款。」

八月壬辰朔，日食。丙辰，門下侍郎平章事蔡楨卒。丁巳，蒙古吐蕃僧四人來，王出迎于宣義門外。是月，鄭子璵還自蒙古，中書省移文曰：「今奉聖旨，自江華島爲賊人驅去百姓，其父母妻子，許令相認復舊。除賊人家屬、奴婢，分給戰士外，據珍島元有百姓，俱教家屬圓聚，明白分付本國。仍將珍島百姓，起移王京附近之地，耕種安業。」王乃諭元帥忻都，令還脅從者，忻都不聽。王遣印公秀如蒙古，復奏云：「逆賊所脅，無罪之民，父母、子女、夫妻，旣蒙聖恩，聽還本國，擧國感激，咸望更生，今官軍乃謂：『所脅之民，祖孫、舅甥、叔姪、兄弟、姊妹及奴婢，聖旨不錄。』略不容釋。向件被執之民，相與號跳哭泣，而相告曰：『不曾表請珍島之民，憫其無罪，皆許復舊，吾屬何罪，獨不放釋？』伏望聖慈，更下明勅，咸使復舊。」又上中書省書云：「伏蒙諸公，咸賜矜憐，導宣聖澤，逆賊之民，許令復舊，擧國感仰，然其脅從臣民親屬，方離亂時，或有來此，或有往彼，抑因事故，未得徑出，而擧族遇脅者，今官軍皆以爲逆賊之類，不許放歸。輒於聖旨未降前，分取人物，各自散住於全羅、慶尙、王京、黃、鳳州等處，或相爭匿於旁近，或先潛送于上朝，雖有親戚，不得相見，何由識認？或自別島他邑，入珍島而見獲者，或官軍，分往別島他邑，而驅捉者，名雖揀[6]給，其實不曾圓聚一處，窮詰許放。又若奴婢，各從其主者也，當其主順命就陸，乃因打疊家産，而還江華者，悉被驅去。今皆分執，同于逆賊之屬，則蒙聖恩而復舊者幾何？且珍島百姓之家屬，元不申請，而猶許放免，自江華順命出陸臣民家屬，尤所矜憐，而未免拘繫。雨露之澤，始優渥而今也漸希，籠檻之囚，初懽呼而卒乃啜泣，良可矜哀，伏望，僉垂惻隱，善爲敷奏，無辜之民，悉令還本。」又上陳情表，略曰：「切以小邦，元來倉廩所蓄旣薄，自年前出來上朝軍馬，至今留屯，初以百官俸粟，供給而不足，繼斂兩班百

姓之戶者，至于四五度。今接秋，中外所供軍馬料，以上朝碩數之，則無慮十五餘萬。始則耐忍艱苦，今則絶不能輸納。今有追討使金方慶報云：『界內百姓，皆食草實木葉，雖有徵索，勢無可爲者。』且見今官軍六千，而科施赤則不得細諳其數多少，外有官人、扎撒赤、首領官、令史，幷官軍家屬及其兄弟，遞番往來者，悉令給料，至乃攻破珍島後，驅掠人物，亦令給糧。今計正軍六千人所帶馬，率以一人三匹爲計，則凡一萬八千匹，一匹日支[7]五升，自十月至明年二月，則當用上朝碩十三萬五千，而本國碩則二十七萬矣。加以四千農牛料，一首日支[7]五升，自十月至明年三月，以上朝碩計之，三萬六千，本國碩則七萬二千。然則，小邦百姓飢困，固不假恤，官軍所須亦必匱乏。欲陳情實，則恐有　　縫之責，姑忍稽留，則事勢至於窘急。伏望，曲賜矜憐，許令蠢蠢之遺黎，獲保緜緜之餘喘。」

九月庚午，宰樞與脫朶兒，往忻都屯所烏山，請還逆賊外人民。忻都堅執不許，脫朶兒稱聖旨力詰，稍令揀[6]出。丙戌，幸王輪寺。

冬十月丁酉，赦曰：「朕以凉德，臨莅三韓，十有二載。今者復都舊京，庶欲萬世延基，而災變連年。朕心兢省，欲以恩宥，覃及中外。斬絞二罪以下，咸赦除之，戍濟州戰死將軍高汝霖，靈光副使金須，及從討逆賊京外別抄之子，超資賞職。無子者復其父母及妻。其自賊中歸順人，有職者還職田，軍人還田丁，雜類人從願，特加優恤，其從賊之徒，賊平之後，潛還鄉里者，亦各勿問，俾安其業。將軍玄文奕妻，直學鄭文鑑妻，投水亡身，不爲賊所汚，節義可尙，宜超等封贈，官其子孫。」己亥，王以天變，設金剛法席於內殿。達魯花赤脫朶兒卒。脫朶兒沉重寬厚，撫恤人民，聽斷明白，未嘗枉法，王亦甚重之。及疾作，國醫進藥，脫朶兒却之曰：「我病殆不起，若飮此而死，則讒構爾國者，必曰高麗毒之。」遂不飮而卒，國人惜之。辛丑，李昌慶還自蒙古，帝許世子婚。壬寅，設消灾道場于本闕。甲辰，副達魯花赤焦天翼曰：「兵器不可畜於私家。」收國人攻珍島兵仗，悉輸于鹽州屯所。

十一月甲子，親醮太一于本闕。癸未，遣李昌慶、文宣烈如蒙古，賀正，仍謝許世子婚，且奏云：「逆賊餘種逋入濟州，橫行於諸島浦漵閒。慮將復出陸地，乞令殄滅。」又上書中書省，請還我國逋逃人口。丙戌，追討使金方慶還，以功加守太尉、中書侍郎平章事。

十二月甲午，忻都自鳳州來，詰王曰：「軍馬多飢斃，粮料不繼，何也？」忻都以此籍口，而其實聽讒，欲覘國中也。於是，有司督輸軍粮，道路悠遠，人皆苦之，金方慶請

移屯鹽、白州。己亥，蒙古遣使，告建國號曰大元。癸卯，親設消災道場于本闕。丙午，忻都使人來言：「馬飢多死，難移鹽州。」於是，有司更督科歛。時國家府庫匱竭，供給不支，經略司報于元曰：「兩差使人，催取糧料，寂無輸轉，牛馬羸瘦，僵仆者十二三。」卽將先到種子四百餘碩，支給飼秣，尋復盡死，若又供運不繼，恐牛馬盡斃，有誤春作，元又移牒，督之。丁未，忻都移屯鹽、白州。己未，盜竊除授大寶。

十三年

○(壬申)十三年春正月庚申朔，白羊至自南，甲子，北還，珍島士女，被擄而去者甚多。丁丑，趙良弼還自日本，遣書狀官張鐸，率日本使十二人如元，王遣譯語郎將白琚，表賀曰：「盛化旁流，遐及日生之域，殊方率服，悉欣天覆之私。惟彼倭人，處于鰈海，宣撫使趙良弼，以年前九月到金州境，裝舟放洋而往。是年正月十三日，偕日本使佐一十二人，還到合浦縣界，則此誠由聖德之懷綏。彼則嚮皇風而慕順，一朝涉海，始修爾職而來，萬里瞻天，曷極臣心之喜？玆馳賤介，仰賀宸庭。」辛巳，元移鳳州屯田于鹽、白州。分遣程驛蘇復別監于諸道。甲申，遣齊安侯淑，樞密院副使宋松禮如元，賀建國號表曰：「三百有旬之成歲功，自正朝而爲始，六十餘卦之備易道，從乾象以起初。一言以興，四德之長，惟萬國之攸戴，在百王以莫高。猗歟！允正其名，屬我大明之代。鳳傳景詔，喜不外於海東，燕賀誠心，庶得先於天下。丁亥，門下侍中李藏用卒。

二[8]月己亥，世子諶至自元，帝遣斷事官不花、馬絳等偕來，中書省牒曰：「據世子諶云：『吾父子相繼朝覲，特蒙恩宥，小邦人民，得保遺噍，感戴之誠，言不可旣。諶連年入覲，每荷皇恩，區區之忠，益切致効。惟彼日本，未蒙聖化，故發詔使，繼耀軍容，戰艦兵糧，方在所須。儻以此事委臣，庶幾勉盡心力，小助王師。』都省奏奉聖旨，敎世子，親自去者，敎尙書省馬郎中，做伴當去者。」時世子久留燕京，從者皆愁思東歸，勸世子以東征事，請帝而還。薛仁儉、金惲等不可曰：「世子在此，將以衛社稷也，今請此事以還，則如本國何？」世子寢之。會林惟幹聞之，欲假此先請東還，復收所沒田民、財寶，世子知之，不得已請于帝，國人見世子辮髮、胡服，皆歎息，至有泣者。壬寅，宴不花、馬絳。癸卯，燃燈，王如奉恩寺。大風環餠洞里，百餘戶火。甲辰，置戰艦兵糧都監，又置鈿函造成都監，以皇后欲盛藏經而求之也。壬子，以洪文系爲樞密院副使。戊午，元遣使于塩、白州，相移屯之地。

三月丁卯，以琴熏爲濟州逆賊招諭使。庚午，元中書省遣嶽山、李珪與李樞，來索大木。癸酉，分遣指揮使于諸道。三別抄餘黨寇會寧郡，掠漕船四艘。戊寅，地震。丙戌，太[

9]廟成，奉安九室主。

夏四月己丑，雨雹。庚寅，日本使還自元，張鐸伴來，宣帝命曰：「譯語別將徐俔，校尉金貯，使日本有功，宜加大職。」於是，拜俔爲將軍，貯爲郎將。甲午，遣御史康之邵護日本使，還其國。戊戌，殞霜。癸卯，元遣李益爲達魯花赤，王迎于城外。庚戌設消災道場于本闕。甲寅，太白經天。丙辰，以旱雩。丁巳，遣諫議大夫郭汝弼如元，請減軍料，表曰：「近承省旨，據鹽、白州等軍奏請，令每軍一名，添支粮一，每月通支[7]四。小邦元來百姓凋殘，不得力農，自家朝夕，猶且難給，况出水以來，軍馬粮料，急於中外，收斂甚艱，而前年四月，斷事官沈渾至聽儉言，苛責甚厲，謂須無致闕乏，而令表奏云：『限以力盡，不令受飢。』不敢違忤，復於中外，徵索到底，用以供給。然此亦約限年前，接秋而止耳，謂當冬月，必蒙蠲省，又令自十月，至今年接秋供餉，艱窘滋甚。其庚午，年，至今年四月晦，已曾應副軍粮十萬九千一百九十九碩六，馬牛料四十三萬二千五碩六，王京館供對使臣米，一萬七千一百五十一碩，種子一萬五千碩，其糧料碩，委細數目，具在別錄呈俵都表。百姓早已飢困，惟是前數，恐不能接秋，况復添乎？且一月三不爲不足，但以珍鳥旣破後，多獲人物，爲其畜養，有是請耳。嘗蒙聖慈，令輸東眞料米七千碩，添助粮料，感荷殊深，遣人往審，輸來道塗，遼遠險阻，空曠無人，海陸俱爲未便，加以小邦，馬牛寡少，凡所輸中外粮餉，人自負戴，則其往東眞，輸致甚難。今此困窮情狀，不得預奏，而設有後責，何辭以對？四海旣爲一家，則上朝軍馬，洎玆土百姓，皆一皇帝之人民，安有逋逃耶？伏望，念可哀之狀，推同視之仁，許從便近以轉粮。倘紓民困，當與子遺而延喘，永沐聖恩。」

五月戊午朔，以大將軍曹子一爲慶尙道安撫，代朱悅。庚申，雨。辛酉，全羅道按察使報，三別抄寇大浦，掠漕船十三艘。乙丑，設金經道場于本闕，以禳[10]星變。慶尙道按察使執送耽羅賊諜二人。丙寅，琴熏還自濟州。熏初過楸子島，賊徒殺熏從者，又拘留電吏，濟州賊奪熏大船，給小船遣還，殊無降意。庚午，世子遣使諸道各三人，巡視兵糧所出田疇。甲戌，設消災道場于本闕。丁丑，三別抄焚掠耽津縣。甲申，遣閤門副使琴熏如元，上表曰：「至仁釋罪，幸開宥於自新，逋賊執迷，猶肆驕而不服。前次，承都省奏奉聖旨降宣，差遣濟州招諭使閤門副使琴熏，散員李貞。以四月十五日，登船發去，値逆風，退泊甫麻島，逆賊金希就、吳仁鳳、田祐等船四隻來，奪其船，盡執人物，移載于爾船，收擎招諭文字，往告于濟州金通精。而希就等將琴熏等，遂至楸子島，留著看守，旣得迴報，希就等與琴熏等嫚罵曰：『爾等嘗遣人珍島，誘我綏其心，引大軍攻破。惟是父母妻子，人情最愛重，悉已驅掠而去，玆乃我輩怨入骨髓者也。今又欲盡滅吾屬而來誘，則爾等固當殄戮無遺，然若爾則今此事意，誰當往告者，玆用放爾。』

因給朽毀小舡一隻，老水手一名，幷招諭文字送還。其一行內記官、電吏、梢工、引海等四人，皆殺之，餘外水手十人，亦欲殺之而牽去。琴熏等盤桓島中，而得水手之脫害者三人，以前月二十九日還來，卽令上朝，陳奏向件事由。伏望，俯收採聽，優賜矜從，分委戎兵，倘借赫威而致罰，克淸頑種，庶令遺噍以聊生。」

六月戊子，王如奉恩寺。全羅道指揮使報：「三別抄賊船六艘，過安行梁而上。」京城洶懼。辛丑，王微行，受菩薩戒。壬子，遣郎將李有庇如元，上表曰：「力微除害，實慚奉職之無能，仁篤救危，唯恃銜恩之有自。玆忘嫌於煩黷，敢貢懇以籲呼。伏念，蚤幸覲光，方叨賜履，但有濟州逆賊，是年三月四月，侵掠于會寧、海際、海南等三縣之浦漵，奪諸州縣漕船，又於五月，會寧、耽津兩縣，大肆驅掠而去。凡前後所攘奪，船二十隻，穀米三千二百餘碩，殺害十二人，驅去二十四人。今有盧孝悌者，嘗附于逆賊，是月十四日，逃出來告云：『逆賊以船十一隻，分載兵三百九十人，謀取慶尙、全羅道漕船，且欲攻破沿海州縣。』以故沿海州縣騷動難安，如向表奏，慮將侵擾全羅州道戰艦造成役，乞令金州住在上朝軍馬分遣防禦。抑小邦兵卒，弓箭甲牟，悉曾見收，士多徒手裸[11]身，深爲未便。伏望，威先攻昧，德尙固存，減慶尙道之官軍二千，分全羅州以騎士數百，不止衛乎造舟之地，抑令防諸沿海之方。亟頒堅銳於我師，終許盪淸於爾寇。」別楮云：「臣兢惶隕越，謹重奏言。臣竊有開啓事段[12]，具呈于後，伏望聖慈，咸賜兪允。一，東寧府。前次經略司，分遣不多軍馬，而支應粮料，始自今年正月，至于三月十七日而止。曾稟聖旨，諭以一体供億，故留在鳳州軍五百餘人粮料，乞令東寧府應副，而未蒙憐察，反使王京供億，其得能辦，甚爲未便。乞依聖旨，卒令東寧府添助，一，鹽州、海州等處種田軍。年前，旣入處百姓家戶而經冬，春月，並當出歸農所，而便不離家戶者多矣，實百姓所悶望。乞令皆就農所，造家出住，毋甚煩擾。一，有自濟州出來者高允大等六人，年前九月初，到于追討使金方慶戲下，而欣篤官人累度傳諭，令發遣屯所。然時方招諭濟州人，而順命出來者，輒見縶於軍中，則彼人聞知，其謂如何？乞令禁約。一，曾稟聖旨，官軍供給，限以接秋，而農牛、農器、種子等事，早悉庀了，分付種田司，趁時耕播。今則大小麥已收，而禾穀向熟，穫者不過八月，其接秋粮餉，當限何月，乞降綸音。」乙卯，遣將軍羅裕，將募兵一千五百五十餘人，討三別抄于全羅道。時賊旣入濟州，築內外城，恃其險固，日益猖蹶，常出擄掠，濱海蕭然。

秋七月甲子，倭船到金州，慶尙道按撫使曹子一，恐交通事覺，獲譴于元，密令還國，洪茶丘聞之，嚴鞫子一，馳聞于帝。己卯，遣大將軍金伯鈞如元，賀節日。

八月丙戌朔，日食。元遣侍衛親軍千戶王岑，與茶丘議征取耽羅之策。茶丘表陳：「金通精之黨，多在王京，可使招之，招而不從，擊之未晚。」帝從之。茶丘乃遣通精之姪郎將金贊、李邵，賊將吳仁節族桓文伯等五人，使往諭之，通精等不從，留金贊，餘皆殺之。壬申，三別抄掠奪全羅道貢米八百石。丁酉，義州副使金孝巨等二十二人還自元，帝以我出陸，皆放之。辛丑，設消災道場于本闕。庚戌，大府注薄姜渭贊、文習圭等，以大府虛竭，不堪徵責，祝髮而逃。

九月甲子，宴達魯花赤李益及馬絳。丙寅，李益托遊禪源社，入江華，覘虛實。戊辰，中道按察使報，三別抄寇孤瀾島，焚戰艦六艘殺船匠，執造船官洪州副使李行儉，及結城、藍浦監務而去。己巳，幸王輪寺。遣近仗將校于中道，探候賊變。庚辰，賜金浣等及第。

冬十月癸巳，樞密院副使洪文系辭職，以邊胤代之。甲午，移御堤上宮，設百座道場。乙未，地震。己亥，洪茶丘殺曹子一。庚戌，幸堤上宮，設金經道場。辛亥，盜竊典牧庫銀十八斤。

十一月己巳，三別抄寇安南都護府，執府使孔愉及其妻以去。多者大王使者來。乙亥，王宴使者，贈白銀、苧布。三別抄又寇合浦，焚戰艦二十艘，執蒙古烽卒四人而去。戊寅，遣中書舍人權呾如元，賀正。三別抄寇巨濟縣，焚戰艦三艘，執縣令而去。賊船又來泊靈興島，橫行近境，王請五十騎于元帥忻都，宿衛宮禁。

十二月壬辰，元遣李樞與蒙古二人來，索宮室材木。甲午，設消災道場于內殿。乙未，元以攻討濟州，詔王：「簽軍六千，水手三千。」己亥，分遣抄軍別監于諸道。庚子，洪茶丘自南道來，遂如元，王慰遣之。辛丑，命樞密院副使宋松禮，上將軍徐裕點兵。丁未，世子諶如元。庚戌，以宋松禮爲忠淸道指揮使。元復遣趙良弼如日本，招諭。

十四年

○(癸酉)十四年春正月己未，遣使于慶尙道，督造戰艦。庚申，以門下侍郎平章事金方慶判追討使，樞密副使邊胤爲使。壬戌，元使來，王迎詔于宣義門，其文，用新制蒙古字，人無識者。使者云：「因林惟幹所奏，求火熊皮也。」癸亥，遣帶方侯澂，諫議大夫郭汝弼如元，謝許世子婚。甲子，以元傅、張佶並爲中書侍郎平章事，金鍊知門下省事，尹君正，守司空。丙子，全羅道防護將軍文景秀報：「賊船十艘，侵樂安郡。」壬

午，馬絳與大將軍宋玢，巡視近道戰艦。三別抄寇合浦，焚戰艦三十二艘，擒殺蒙古兵十餘人。彗星見于東方。

二月乙酉，黃、鳳州經略使差人，賫元詔來，令僧徒出迎，其詔云：「禁軍士搔擾僧舍，損毀經像，使之安心作法。」丁亥，置寺院造成別監。己丑，洪茶丘還自元，與達魯花赤李益及馬絳等詣闕，議出軍。壬辰，遣水路監船使，率戰艦南下。丙申，忻都、劉統領，萬戶鄭溫、朴古大等，來自鹽州屯所，傳詔二通。一，以忻都等領軍，討耽羅。一，禁官軍，擅奪良家女爲婢，又聽自制兵仗，從王請也。丁酉，燃燈，王如奉恩寺，以國家多故除伎會，但於寺門外設燈。庚子，內莊宅告匱，闕御飯米一夕。癸卯，中軍行營兵馬元帥金方慶率精騎八百，隨忻都等，討三別抄于耽羅，王授鉞遣之。辛亥，李益禁左倉頒祿，王曰：「左倉陪臣俸祿所在，非官人所知，吾將奏于帝。」益乃止。癸丑，以大將軍金伯鈞爲慶尙道水路防護使，判閤門事李信孫爲忠淸道防護使。以簽書樞密院事許珙爲蔚陵島斫木使，伴李樞以行。王奏請罷蔚陵斫木，減洪茶丘麾下五百人衣服，平三別抄後，濟州人物勿令出陸，依舊安業，帝皆從之[13]。

三月辛酉，李益以西海道戰艦多敗沒，囚按察使禹天錫。庚午，馬絳還，以大將軍宋玢伴行。皇后嘗求見洛山寺觀音如意珠，使玢獻之。癸酉，元帥金方慶報：「賊入耽羅縣，殺防守散員鄭國甫等十五人，擒郎將吳旦等十一人。」趙良弼如日本，至大宰府，不得入國都而還，乙亥，王引見勞問，賜白銀三斤、苧布十匹，達魯花赤李益亦贈以物，良弼曰：「此汝侵割高麗而得也。」不受而去。己卯，西海道戰艦二十艘至伽耶召島，遇大風敗沒，南京判官任恂，仁州副使李奭，錄事裴淑及篙[14]工，水手等一百十五人溺死，慶尙道戰艦二十七艘亦敗沒。壬午，元使來，索御床材香樟木。

夏四月癸未朔，元帥金方慶奏曰：「忻都令曰：『征討軍糧，必使足支三月。』如充此數，須以全羅州祿轉補之。」王問計於宰樞，皆曰：「出都以來，諸道漕穀皆耗，倉庫虛竭，經略司及諸般供億，尙不能支[7]。請以慶尙道庚午，、辛未，兩年租稅，輸助軍粮，全羅州壬申，年祿轉，悉令上納。」從之。戊子，隕霜。甲午，親醮三界于本闕。丙申，王以天文屢變，設消災道場於本闕，命放囚。戊戌，雨雹。丙午，幸賢聖寺，集五敎、兩宗僧徒，設道場於男山宮，以祈平賊。庚戌，金方慶與忻都、茶丘等，以全羅道一百六十艘、水陸兵一萬餘人至耽羅，與賊戰，殺獲甚衆，賊衆大潰。斬金元允等六人，分處降者一千三百餘人于諸船，其元住耽羅者，按堵如故。於是賊悉平，使將軍宋甫演等，留鎭而還。

五月戊午，親醮十一曜于本闕。庚午，親設消災道場三日。壬申，元冊封皇后、太子，遣使頒詔。乙亥，金方慶遣其子綏及祗候[15]金珹，別將兪甫等來告捷，群臣表賀平賊。己卯，命判事朱悅伴元使，採金于南方。庚辰，以光州無等山神陰助討賊，命禮司，加封爵號，春秋致祭。

六月壬午朔，遣大將軍金綏如元，告平耽羅賊，表曰：「海寇方熾，緜國病以彌留，王師所臨，仗天威而盡盪。伏念，專沐至仁，出居舊壤，顧因逆種，嘗圖[16]構亂以肆驕，籲及嚴宸，至許興亡而伐罪。雖巨魁，敗散於珍島，迺餘種逃奔於乇羅，何期睿意之憐察，更遣官軍而殄殲。然萬里水程之險艱，勢難輕涉，故三軍木道之征進，慮或何如。五月二十四日，金方慶牒報云：『四月二十八日，大軍旣入濟州，處置逆徒，而一境底平。』則此盖仰賴皇靈，奉承天祐。戰艦得順風而前壓，頑民如槁葉以掃除，捷報亟傳，輿情擧喜。而臣克淸大憝，感聖德之遐覃，永保殘區洎遺黎而更活。一心効職，萬壽爲期。」癸未，王如奉恩寺。甲申，安南副使孔愉、洪州副使李行儉，自賊中還，王引見慰諭。丁酉，元帥金方慶凱還，王慰諭甚渥，手執紅鞓一腰賜之，大宴將士。戊戌，忻都將入京，王使大將軍朴成大，迎勞于郊。忻都怒酒薄，困辱成大，不入京遂還元。

閏月丙辰，耽羅留鎭將軍宋甫演，得賊魁金通精屍，以聞。又搜捕賊將金革正、李奇等七十餘人，送于茶丘，皆殺之。元置達魯花赤于耽羅。己未，遣順安侯悰、同知樞密院事宋松禮如元，賀冊封。庚申，大雨傷稼。癸亥，王下旨都兵馬使及省臺曰：「中軍元帥金方慶、兵馬使邊胤，能誅除兇渠，功烈殊異，褒賞之典，速議以聞，其他將士軍卒，科賞條件，亦以論啓，是日，以金方慶爲侍中，邊胤判樞密，金錫爲上將軍、知御史臺事，羅裕、宋甫演，各爲大將軍。戊辰，茶丘自南道還。

秋七月乙未，侍中金方慶被召如元，帝賜金鞍、綵服、金銀。庚子，遣上將軍金侁如元，賀節日。

八月甲子，副達魯花赤焦天翼，以秩滿將還，享王于堤上宮。丙子，幸賢聖寺。丁丑，元命收別庫田租以充兵糧，王遣使諸道，收之。

九月辛巳，焦天翼還元，王餞于迎賓館。中書侍郎平章事張佶卒。

冬十月癸丑，遣別將金鎰，賚世子盤纏銀二百五十斤如元。太百晝見。己未，賜鄭賢佐等及第。甲子，設消災道場于內殿。辛未，傳旨曰：「向者討耽羅，京外別抄，亡命者

甚多，不可不懲，故曾以罪狀輕重，徵銀收其田丁。今國家多難，天文屢變，欲修德弭災，其已徵白銀外，其所收田丁，悉令還之。」戊寅，以兪千遇爲中書侍郎平章事。

十一月乙卯朔，元中書省移文達魯花赤，殺于琔。甲申，醮十一曜于內殿。己亥，遣小府少監李義孫、郎將呂文就如元賀正。

十二月壬子，醮三淸于內殿。乙卯，設金經道場于內殿。庚申，下制曰，今屬兵糧之田，元是諸宮寺院所屬，及兩班、軍、閑人之世傳，而爲權臣所取者也。己巳，年，辨正都監推辨不究，或有給非其主，由是怨者頗多。其兵粮都監，詳考兩造文案，公正以決。辛酉，元遣搏虎人九名，牽犬一百來，驅群犬逐虎，犬多被害，終不獲曰：「高麗之虎，不可用犬。」乃還。甲子，遣使諸道，與元使，審檢兵糧。乙丑，以國家多故，除明年燃燈。癸酉，達魯花赤以中書省牒，往東界及慶尙道，求蜃樓脂，蜃樓脂鯨魚油也。丙子，新達魯花赤來，王出迎于宣義門外，丁丑，大宴于內殿。

十五年

○(甲戌)十五年春正月元遣總管察忽，監造戰艦三百艘，其工匠、役徒，一切物件，全委本國應副。於是，以門下侍中金方慶爲東南道都督使。元又以昭勇大將軍洪茶丘爲監督造船官軍民總管，茶丘約以正月十五日興役，催督甚嚴，王以樞密院副使許珙爲全州道都指揮使，右僕射洪祿逾爲羅州道指揮使，又遣大將軍羅裕於全羅道，金伯鈞於慶尙道，朴保於東界，國子司業潘阜於西海道，將軍任愷於交州道，各爲部夫使，徵集工匠、役徒三萬五百餘名，起赴造船所，是時，驛騎絡繹，庶務煩劇，期限急迫，疾如雷電，民甚苦之。

二月甲子，遣別將李仁如元，上書中書省曰：「今年正月初二日，陪臣門下侍中金方慶賫到省旨云：『大船三百隻，令就全羅、耽羅兩處打造。』又正月初六日到洪茶丘箚子：『其所須工匠、人契及材木等物件，分委陪臣許珙、洪祿逾，往各道備辦，續遣金方慶督之。』但以事巨力微，恐不能辦。竊念小邦，軍民元來無別，並令赴役，儻延旬月，其如農何？然力所可及，敢不殫竭？自正月十五日始役，其工匠人契三萬五百名，計人一日三時糧，比及三朔，合支[7]三萬四千三百一十二碩五斗。又正月十九日，奉省旨云：『忻都官人所管軍四千五百人，至金州行糧一千五百七十碩，又屯住處糧料及造船監督洪總管軍五百人，行糧八十五碩，亦令應副。』又濟州留守官軍，幷小邦卒一千四百人，七箇月糧料已支[7]訖，計二千九百四碩。及羅州落後粵魯闊端赤軍粮八千碩，馬料一千

三百二十五碩，悉令小邦支[7]給。又於至元十年十二月，奉省旨，濟州百姓一萬二百二十三人，悉行供給，又比來軍馬糧料，無可營辦，凡斂官民者無算。又年前，營造戰艦，至四月，大軍入耽羅討賊，至五月晦還，故百姓未得趁時耕作，秋無收穫，又斂官民，始應副造船契匠及屯住經行軍馬，與濟州百姓等糧料，計四萬餘碩。續有以後金州、全州、羅州屯住軍，幷濟州軍民糧料，供給實難。又奉省旨，令小邦應副鳳州屯田軍，各月不敷糧二千四十七碩，牛糧一千一碩七斗。然此種田軍，其農牛、農器、種子，至乃初年接秋糧，及至元九年不敷糧，已曾支[7]足。又前年禾稼，未曾水損虫傷，而妄托此言，冒受省旨，又令供給，不敢違忤，如此飾辭申達，歲令供給，罔有期限，將無柰何？玆實憫焉，乞皆蠲免以惠遠人。」

三月丙戌，元遣經略司王總管來，命發軍五千，助征日本，時全羅州道，造船役徒三萬五百餘名，洪茶丘所領監造軍，供給不足，輸東京、晋州道內癸酉，年祿轉與之。王患徭役之煩，轉輸之弊，有防農務，遣上將軍李汾禧，往說茶丘，請令分半歸農，茶丘頗然之，每一[17]船，留雙丁五十人，其餘單丁，悉放歸農。壬寅，元遣蠻子媒聘使肖郁來，中書省牒云：「南宋襄陽府生券軍人，求娶妻室，故差委宣使肖郁，押官絹一千六百四十段[12]，前去下高麗國，令有司差官，一同求娶施行。」肖郁令選無夫婦女一百四十名，督之甚急，於是，置結昏都監，自是至秋，窮搜閭井獨女、逆賊之妻、僧人之女，僅盈其數，怨咨大興。例給一女資粧絹十二匹，分與蠻子，蠻子卽率北還。哭聲震天，觀者莫不悽唏。丙午，幸王輪[18]寺。

夏四月戊申，幸普濟寺。己酉，元遣完顏阿海，漕運米二萬碩，來助軍糧，去年以民飢，糶于元，帝命運東京米以賑之，水路阻遠，至是乃來。丙辰，幸賢聖寺。元遣汝龍于思，賫絹三萬三千一百五十四匹，來貿軍粮。卽置官絹都監，分給京外大小人民，王京四千五十四匹，忠淸道四千匹，慶尙道二萬匹，全羅道五千匹，以市之，每絹一匹，直米十二斗。甲子，遣諫議大夫郭汝弼如元，上表曰：「小邦地褊人稀，兵農無別，加以凋殘已甚。故往者，耽羅赴征兵卒、蒿師，今又悉赴造船之役，今東征兵卒、梢工，亦當就向件役契而調出耳，洪茶丘移書金方慶云：『船三百隻，梢工水手一萬五千人，預先備之。』其數甚多，豈可止用小邦人而足矣？元來所管濟州、東寧府、北界諸城人，與夫西海道避役亡在東寧府者，皆能習水，又工把船，乞令幷刷補之。又自庚午，年以來，至今五年，供軍糧餉，早曾乏絶。今此造船契匠，及監造官等三萬五百人，種田軍、洪總管軍、濟州留守軍等糧米，專取兩班祿俸及諸賦稅，尙未充給，又斂中外官民，而罄竭無餘。特蒙聖慈，漕運二萬碩米，以補軍食，擧國感戴，又蒙聖恩，優賜粮價絹匹，報謝無階。然以累次征役，中外公私旣竭，又因造船，農務失時，貨絹峙糧，恐不如意。

」

五月庚辰，賜朱錠等及第。丙戌，世子諶尙帝女忽都魯揭里迷失公主。己丑，元征東兵萬五千人來。壬辰，幸本闕，醮十一曜，禱雨。丙申，命知樞密院事宋松禮、樞密院副使奇蘊、鷹揚軍上將軍金光遠，加僉征東軍。庚子，元遣使，詔勸課農桑，儲峙軍糧，仍命洪茶丘，提點農事。

六月己酉，王不豫，大赦境內，除不忠不孝外，死罪皆宥之。辛酉，遣大將軍羅裕如元，上中書省書曰：「今年正月三日，伏蒙朝旨，打造大船三百艘，卽行措置，遣樞密院副使許珙於全州道邊山，左僕射洪祿遒於羅州道天冠山，備材，又以侍中金方慶爲都督使，管下員將亦皆精揀[6]，所須奚匠、物件，並於中外差委，催督應副。越正月十五日聚齊，十六日起役，至五月晦告畢，船大小幷九百隻造訖，合用物件亦皆圓備。令三品官能幹者，分管廻泊，已向金州，伏望諸相國，善爲敷奏。」癸亥，王薨于堤上宮，在位十五年，壽五十六，遺詔曰：「朕以凉德，叨守宗祧，十有五年，迺緣負重，遘疾彌留，未堪持守。曰惟大寶，不可暫虛，惟予元子，元良之德，蔚於人望，睿哲之性，禀自天成。今在上朝，未獲親命，凡爾臣民，聽受嗣王之命，無墜前寧之烈。易月之服，三日而除，山陵制度，務從儉約。藩鎭州牧，毋得越疆，遵奉朝廷哀制，至於科擧、婚姻，一切如舊。咨！爾輔相大臣，越厥庶士，無以死傷生，一乃心力，保定邦家。」又上遺表于元，且言世子諶，孝謹可付後事。甲子，百官上謚曰順孝，廟號元宗。

九月乙酉，葬韶陵。忠宣王二年七月乙未，元贈謚忠敬。

史臣評價

○史臣贊曰：「元宗之爲世子也，權臣專權，恣行不義，畏上國討罪，不樂內附，蒙古之兵，連年壓境，中外騷然。王承父王之命，親朝上國，摧伏權臣跋扈之志，遂使疽背而死。又阿里孛哥，以憲宗嫡子，阻兵上都，世皇以藩王，在梁楚之郊，而乃能識天命民心之去就，舍近之遠，世皇嘉之，至以公主，歸于王子。自是，世結舅甥之好，使東方之民，享百年昇平之樂，亦可尙也。但其三別抄內叛，侵掠州郡，元遣將帥，求索無已。是宜宵旰圖治之日也，顧乃溺於宴安，以致媵嬙蠱其心志，閹人專其出納，惜哉。」

〈世家卷第二十七〉

註釋

^ 1.0 1.1 1.2 原本「荅」

↑ 原本「　　」

↑ 原本「惜」

↑ 原本「目」

↑ 原本「千」

^ 6.0 6.1 6.2 原本「揀」

^ 7.0 7.1 7.2 7.3 7.4 7.5 7.6 7.7 原本「攴」

↑ 原本「三」

↑ 原本「大」

↑ 原本「　　」

↑ 原本「裸」

^ 12.0 12.1 原本「叚」

↑ 原本「𠂉」

↑ 原本「蒿」

↑ 原本「侯」

↑ 原本「畺」

↑ 原本「二」

↑ 原本「輸」